

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）（以下简称条例）要求，现将我区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公开如下，内容所涉数据的统计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一是辖区乡镇、区级各部门（单位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000 余条，其中，通过线下政务公开栏、便民公示栏、村（居）务公开栏、LED 显示屏等渠道公开信息 8000 余条，线上通过“经开视线”“亭子镇”“麻柳智造城”等政务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1200 余条。内容涵盖民生实事、房屋征拆、疫情防控、乡村振兴、重大项目建设等领域。二是区政务服务大厅、乡镇便民服务大厅建设“政务公开专区”，并纳入优化营商环境目标考评指标，共发放办事指南 5000 余份。三是统筹推进区级相关部门、乡镇开展“政务开放日”活动，全区共 50 余名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和部分群众代表参加活动，亲身感受政务服务大厅“一窗通”快捷办事流程和“经开易办”政务服务品牌力量。四是印发了《2022 年全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》，安排部署和明确政务公开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依法办理工作的通知》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抓好抓实依申请公开接收、登记、处理、调查、回复等重要环节，切实保障社会群众信息公开合理需求。2022 年全区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2 件，其中按期答复 2 件，未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2022 年，我区未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。一是成立了以区级分管领导为组长，相关区级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加强了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。二是印发了信息公开“三审”制度，严格按照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流程公开政府信息，杜绝内容出现严重表述错误，做到“涉密不上网、上网不涉密”，目前我区内容表述方面没有收到上级部门通报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 2022 年度我区新建“经开视线”“麻柳智造城”政务微信公众号，全年发布 1170 条信息。二是加强政府公报免费发放力度，在区政务服务大厅、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赠阅点，免费赠阅政府公报共计 200 余本。三是规范打造“政务公开专区”。按照“高效便民、实用新颖”原则，打造政务公开信息查阅区、政务公开政策咨询区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区、政务公开办事服务区，进一步拓展了政务信息公开平台。四是我区尚未建立门户网站，已通过政务新媒体微信公众号、政务公开专区更新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将政务公开、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纳入年度目标绩效考核内容,凡被国、省、市通报的政务新媒体主办单位实行双倍扣分。二是常态化开展政务新媒体监督检查,对更新不及时、内容表述错误的政务新媒体进行通报,2022 年对“亭子镇”政务微信公众号因更新不及时的情况通报 1 次,并及时督促完成了整改。三是全面开展了 1 次政务新媒体清理工作,将“经开视线”“麻柳智造城”新增纳入全国政务新媒体系统。四是加强业务培训,召开了 1 次提升政务公开业务能力专题培训会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36.0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工作力度自上而下呈递减趋势。一些单位没有正确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工作积极性、主动性有待加强。二是信息公开形式需要进一步深化。广大群众对获取政府信息的需求、知情、参与、监督意识不断加强，我区在公开信息方式的多样化方面和时效性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下步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力度。定期在党政办公会上传达学习国家、省、市关于信息公开工作文件及会议精神，组织开展全区信息公开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，将年度信息公开完成情况纳入目标绩效考评内容，进一

步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。二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积极开展“政务开放日”“走基层服务，访群众政府信息需求”等活动，持续推进建立我区政府门户网站，完善政务微信公众号栏目设置，采取定期线下集中宣传与政务新媒体宣传相结合的方式，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引导和宣传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，达州东部经开区未发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的通知，全年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。